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情况,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半年度报告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上市地点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安光电	600703	ST三安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度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8,754,588,253.84	59,052,883,378.53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448,600,338.72	36,368,570,744.34	-3.85
报告期损益		1,535,781,425.97	1,535,781,425.97	-38.51
营业收入		8,987,392,518.77	7,679,459,857.53	17.03
利润总额		292,028,002.58	287,205,540.94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490,534.38	184,298,280.60	-4.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348,906.50	-288,376,187.62	6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390,757.66	1,535,781,425.97	-3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8	0.49	减少 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类型	单位:股
				股数	股数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3	1,213,823,341	0	0	605,750,000		
湖南臻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4	286,368,843	0	0	0		
益泰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他	5.67	283,040,022	0	0	0		
福建安集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4	256,633,542	0	0	128,200,000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78	138,467,713	0	0	0		
珠海华芯三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2.30	114,547,537	0	0	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	113,727,232	0	0	0		
长沙臻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4	96,774,193	0	0	0		
全国社保基金—三重组合	其他	1.60	80,009,914	0	0	0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2	76,017,479	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福建安集集团有限公司是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与关联股东或一致行动人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351,04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0

2.4 附录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2.5 附录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附录报告期末批准报出的有续经营的债券情况

2.7 第二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5-046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议案属于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截至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对存

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应收账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58,892,18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78,000万元。2025年半年度单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应收款收回,转让已计提准备10,000万元。

2.存货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存货账面余额18,064,11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存货》和公司和计和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存货计提坏账准备-37,92万元。

3.应收款项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274,179,92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通过。

三、本议案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监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议案属于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截至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对存

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应收账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58,892,18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78,000万元。2025年半年度单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应收款收回,转让已计提准备10,000万元。

2.存货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存货账面余额18,064,11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存货》和公司和计和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存货计提坏账准备-37,92万元。

3.应收款项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274,179,92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通过。

三、本议案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监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议案属于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截至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对存

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应收账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58,892,18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78,000万元。2025年半年度单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应收款收回,转让已计提准备10,000万元。

2.存货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存货账面余额18,064,11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存货》和公司和计和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存货计提坏账准备-37,92万元。

3.应收款项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274,179,92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通过。

三、本议案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监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局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议案属于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截至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对存

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应收账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58,892,18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78,000万元。2025年半年度单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应收款收回,转让已计提准备10,000万元。

2.存货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存货账面余额18,064,11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存货》和公司和计和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存货计提坏账准备-37,92万元。

3.应收款项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274,179,92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通过。

三、本议案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监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